

纪 检 监 察 工 作 规 范 化 、 法 治 化 、 正 规 化 水 平 。
要 增 强 法 治 意 识 、 程 序 意 识 、 证 据 意 识 ， 不 断 提 高 。

不 逾 越 底 线 ； 以 义 取 利 ， 不 唯 利 是 图 ； 稳 健 审 慎 ， 不 急 功 近 利 ； 守 正 创 新 ， 不 脱 实 向 虚 ； 依 法 合 规 ， 不 胡 作 非 为 。
推 动 金 融 高 质 量 发 展 ， 建 设 金 融 强 国 ， 要 坚 持 法 治 和 德 治 相 结 合 ， 积 极 培 育 中 国 特 色 金 融 文 化 ， 做 到 ； 诚 实 守 信 ，

债权转让公告

转让方:杜明明
身份证号:372321198508226714
受让方:滨州春景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1MA3DBEGW69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淄角镇街北孟村以南,大济路以西
法定代表人:杜明明
转让方杜明明合法持有对龙福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783488312W)的债权。现转让方与受让方已达成债权转让协议,自愿将上述债权依法全部转让给受让方滨州春景商贸有限公司。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与该债权相关的全部权利、权益及义务,一并由受让方滨州春景商贸有限公司享有和承担。请债务人龙福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阳信龙腾棉业有限公司、山东阳信龙悦再生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段建国及其他相关义务人,自公告之日起直接向惠民春景商贸有限公司履行相应还款及其他义务。
特此公告。
转让方:杜明明 2026年2月26日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

烟住履催字〔2026〕第164号
烟台心悦轩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本中心已于2025年9月11日向你单位送达了《限期缴存住房公积金决定书》(烟住限字〔2025〕第5867号),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中心行政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下达催告书,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行政决定。逾期仍不履行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芝罘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联系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执法监察科;联系电话:6669260。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6年2月27日

法院公告

2026年2月27日
诸城市大利丰服装厂、五莲县泓润丰食品有限公司、郭宣军、逢学玉、诸城市春晖工贸有限公司: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执行人逢学玉、郭宣军、诸城市春晖工贸有限公司、五莲县泓润丰食品有限公司、诸城市大利丰服装厂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现该案已变更申请执行人为道商(山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因用规定的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鲁0782执2156号变更执行裁定书,责令你们自通知送达之日起日向申请执行人道商(山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自动履行有(2018)鲁0782民初551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诸城市富林工贸有限公司、黄桂林、刘艳英:本院执行的申请执行人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执行人诸城市富林工贸有限公司、黄桂林、刘艳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现该案已变更申请执行人为道商(山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因用规定的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7)鲁0782执2073号变更执行裁定书,责令你们自通知送达之日起日向申请执行人道商(山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自动履行有(2016)鲁0782民初3015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诸城市人民法院
遗 失 声 明
山东德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刘传琦不慎遗失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3701202210423574,流水号:11714409,声明挂失作废。